

高新工商: 创新服务 斩获多个“衡阳第一”

■本报记者 周连武
通讯员 蒋雅兰

第一张电子营业执照、第一张集群注册企业执照……自1994年建立以来,衡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分局立足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紧紧围绕省、市工商

局和高新区管委会的工作部署,主动融入,务实重干。特别是近年来,不断转变职能,积极营造宽松便捷的准入环境、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在商事制度改革、消费维权、市场监管、服务企业等方面创造了多个“衡阳第一”。



2011年6月15日,高新工商分局为企业融资牵线搭桥

■ 订制“孵化器”配套注册流程

在商事制度改革之前,从企业申请注册登记到最后拿到营业执照,大约要15个工作日,改革之后大幅缩短至3-5个工作日,而高新工商分局结合实际,缩短再缩短办证时间,创下了60分钟完成执照发放的新记录。而这一切源于“启迪之星孵化器”的“私人订制”。

根据有关规定,企业注册登记注册资金500万元以上的,由市级监管机关负责,而企业日常监管实行属地管理,登记和监管两头跑,增加了时间成本。

2017年,高新区管委会成功引进了清华控股的启迪之星投资项目并全力打造孵化创业园区建设。经高新区管委会与衡阳市工商局相关领导协商沟通后,于2017年4月10日下发《关于下放高新区“启迪之星孵化器”创业园区企业注册资本登记权限的通知》,下放高新区“启迪之星孵化器”创业园区企业注册资本500万元的登记权限,明确了入驻启迪之星的企业不受注册资本的限制,全部由高新工商分局无缝对接。

办证时间大幅缩短

“启迪之星孵化器”创业园区主要是为高新技术型、科学研发型以及现代服务型企业提供优质服务平台,凡是孵化园区的企业来高新分局办理证照一律特事特办,只要手续齐全,当日受理当日即可发照。此外,高新工商分局还对园区内的企业进行积极引导和帮扶,为它们提供法规咨询、市场推广与维权等方面指导服务,帮助企业不断做大做强,同时将发现的优质企业向园区引荐,使创业园区成为高新区乃至衡阳市经济发展的新引擎。

截至目前,“启迪之星孵化器”创业园区已有118家人驻企业,涵盖了网络开发、电子商务、新能源开发等领域和行业,创业园区甚至出现“一房难求”的境况。对此,高新区正在进一步盘活闲置土地,打造集科技楼、研发楼、总部楼、办公楼、展示中心、培训中心、公寓楼为一体的“工业地产”和“科技地产”。各类创新创业大厦的大力建设,必将为创业者提供更多的施展平台,高新区已经成为在衡投资、创业的“优选”。



2012年,个体户为高新工商分局送锦旗致谢

■ 衡阳首个“集群注册” 放宽准入突破“一址一照”

集群注册企业,可以为无需特定经营场所或创业初期暂时不具备经营场所的企业提供托管服务,将大大降低企业准入门槛和经营成本。

在高新工商分局的积极推动下,高新区管委会和市工商局联合下文,于2017年9月28日印发《关于印发<衡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企业集群注册登记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11月1日,高新区为中皓集群注册托管(衡阳)有限公司颁发了衡阳市第一个集群注册企业执照。如今,多家企业以中皓集群注册托管(衡阳)有限公司的住所(经营场所)地址作为住所登记,并由其提供企业登记、工商咨询、代理记账、创业辅导、投融资等托管服务。

集群注册企业登记的推行,突破了“一址一照”的限制,为初创企业、小微企业创建“零边际成本”发展平台,降低了企业准入门槛和经营成本,进一步推进了工商

注册登记便利化,大大激发了“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热情。截至2018年10月,通过中皓集群注册托管(衡阳)有限公司落地高新区的企业已达95家,形成了企业集群集聚发展的注册登记模式。

在放宽准入门槛的同时,高新分局监管力度不断加码。要求托管企业、集群企业严格遵守《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暂行条例》《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管理暂行办法》等信用管理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未依法履行年度报告公示义务的、未依法履行即时信息公示义务的、通过登记的住所(经营场所)无法联系的,依法纳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对其施以联合惩戒。



2012年,高新工商分局工作人员进行食品抽检

■ 创新服务 助推区域经济发展

在助推企业转型升级的过程中,高新工商分局通过创新服务举措,为企业订制个性化服务套餐,为企业排忧解难、雪中送炭。

2002年,坐落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国辉金属包装厂与一外贸出口单位签订了60多万元的供货合同,因资金周转困难急需银行贷款,然而当时正值企业转轨,该厂未能及时办理变更手续,银行迟迟不能放贷。

得知情况后,高新工商分局及时指导该厂办理登记变更,并反复与当时的工商银行江东支行协商,最终取得银行的信任,及时放贷30多万元,为该厂“挽回”60多万元的损失。企业得到进一步发展后,又成功解决了40多名下岗职工的再就业问题。

多年来,高新工商分局积极为银企搭桥,通过多渠道搭建抵押融资渠道,及时为企业注入新鲜血液,增强企业活力和后劲。到如今,银行与企业达成战略合作已是遍地开花。

引导企业实施商标战略,创名牌、出精品是高新工

商分局的一大重要工作目标。2014年,由高新工商分局代拟,高新区管委会通过了《衡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促进实施商标品牌战略奖励暂行办法》。在高新区内注册登记的企业、个体工商户成功申请商标注册后,高新区给予一定的资金奖励。在政策红利的引导下,高新区商标注册数量逐年递增,截至目前注册商标620件。

商标总量迅速增加的同时,高新工商分局还加大对优质和创新型企业商标的培育。截至目前,高新区拥有马德里国际商标2个、湖南省著名商标3个和衡阳市知名商标4个。

优化窗口服务,提升群众满意度。2016年,高新工商分局在全市首先落实“八零式”服务,即服务“零距离”、服务事项“零积压”、服务受理“零推诿”、服务态度“零投诉”、服务质量“零差错”、服务办结“零预警”、服务程序“零障碍”、服务过程“零收费”。此外,还开辟登记“绿色通道”,对下岗再就业、大中专毕业、残疾等5类人群,办照实行即审即批即发照。



近年来,高新工商分局持续创新服务,注册登记窗口服务群众更快捷

【机构沿革】

1994年2月,衡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商分局成立。1995年3月,更改机构名为衡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1995年8月,成立衡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个体劳动者和私营企业协会,挂靠衡阳市工商局开发区分局接受其指导。2002年,设三股一室:公平交易股、注册登记股、市场规范管理股、办公室。2006年2月,成立衡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区消费者委员会,挂靠衡阳市工商局开发区分局接受其指导。2016年,更改机构名称为衡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分局。2016年,设7个内设机构:办公室、注册登记监督管理股、消费者权益保护股、市场规范管理股、经济检查股、财务股、组织人事股;设华兴工商行政管理所和长丰工商行政管理所;设信息中心、消费者委员会秘书处和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指导中心,作为分局所属的正股级公益类一类事业单位。

【荣誉榜】

2007年,办公室被共青团衡阳市委评为市级“青年文明号”
2012年,被湖南省委、省政府评为湖南省2012届文明单位
2015年,企业注册登记管理股被共青团衡阳市委评为市级“青年文明号”
2015年,被衡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评为2014年度依法行政工作先进单位
2016年,“衡阳名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虚假宣传案”获省级“优秀案例”奖

2016年,被衡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评为城区工商系统绩效考核工作一等奖
2017年,被共青团衡阳市高新区委员会评为2016年度高新区优秀志愿服务单位
2017年,年报工作获国家级“优秀年报宣传案例”奖
2007年-2013年、2016年-2018年,被衡阳市高新区管理委员会评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先进单位
2007年-2011年、2013年-2018年,被衡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评为党风廉政建设反和反腐败工作优秀单位